

2023 年度乐山市体育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24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 部门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13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14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4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四部分 附件.....	18
乐山市体育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18
一、 部门基本情况.....	18
（一）机构组成。.....	18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24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4
三、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24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24

(二)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25
(三) 结果应用情况。	30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30
(一) 评价结论。	30
(二) 存在问题。	30
(三) 改进建议。	31
第五部分 附表	3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5
二、收入决算表.....	35
三、支出决算表.....	3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5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5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乐山市体育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市委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体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全市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和规范性文件，研究发展中的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和体制改革落实。

二、统筹规划全市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全市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

三、统筹规划全市竞技体育发展，指导体育训练、体育竞赛和运动员队伍建设，负责组织协调市级综合性运动会的竞赛工作，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

四、统筹规划全市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指导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工作。

五、拟订全市体育产业发展政策，培育和管理体育市场，发展体育产业，监督指导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和体育竞赛表演活动；指导全市体育场馆规划建设、维修改造及开发工作；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负责协调指导全市体育彩票销售工作。

六、推进体育文化建设，指导、管理体育外事有关工作，组织开展体育对外交流与合作。

七、指导全市体育科研、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工作；负责组织、监督全市体育运动中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

八、组织参加和承办市级以上综合性运动会和体育竞赛。

九、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十、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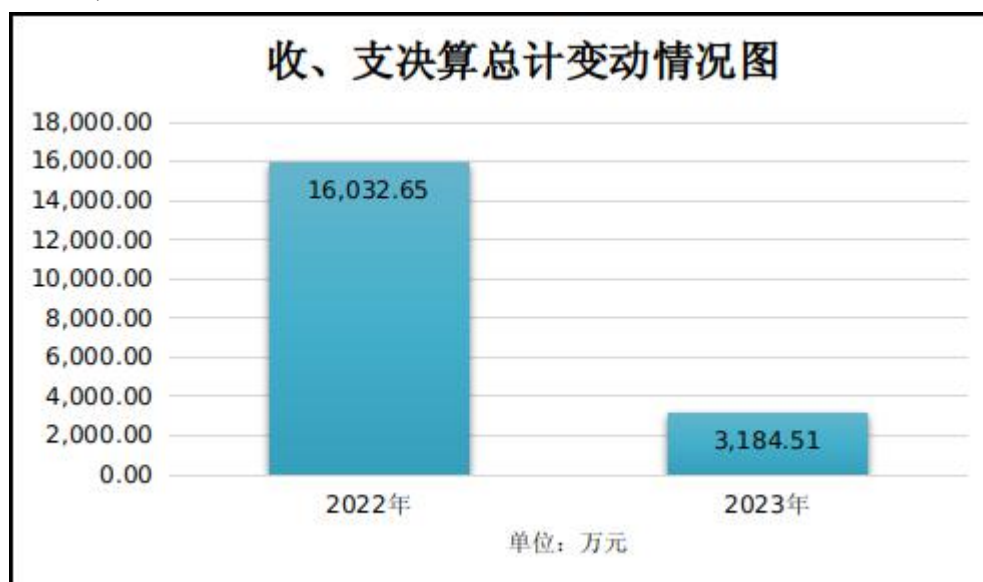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体育局下属二级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纳入乐山市体育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乐山市体育局机关、乐山市体育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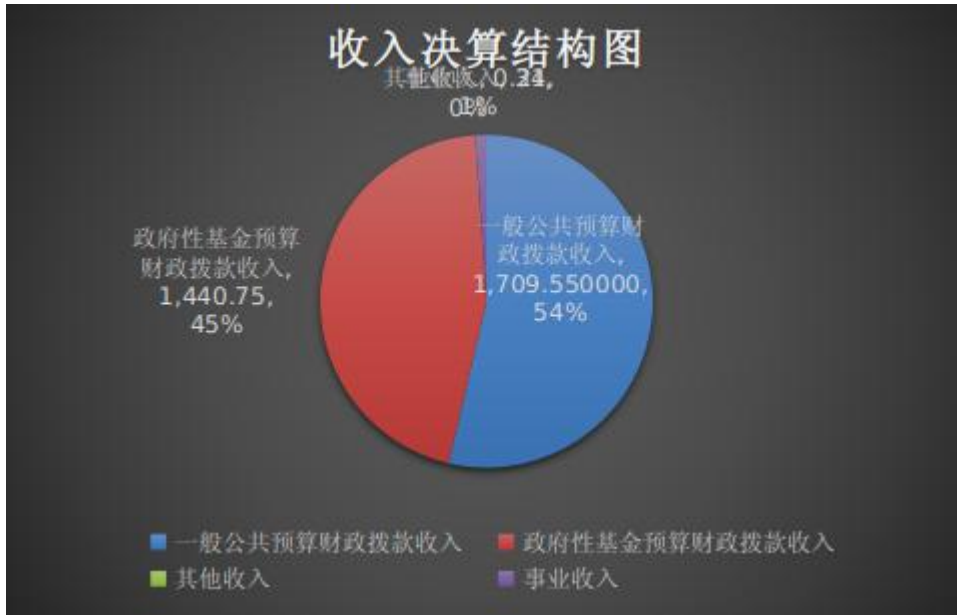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185.0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847.63 万元，下降 80.13%。主要 2022 年承办省十四运会，各项办赛及体育中心场馆建设支出较大，2023 年办赛及场馆建设支出大量减少，因此 2023 年收支较 2022 年大幅降低。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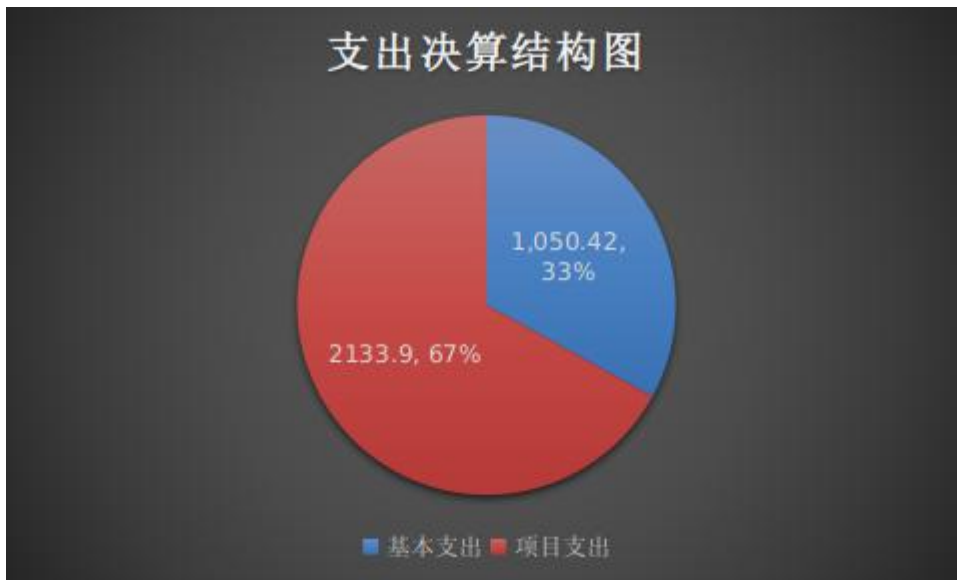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184.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09.55 万元，占 53.6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40.75 万元，占 45.24%；事业收入 34 万元，占 1.07%；其他收入 0.21 万元，占 0.01%。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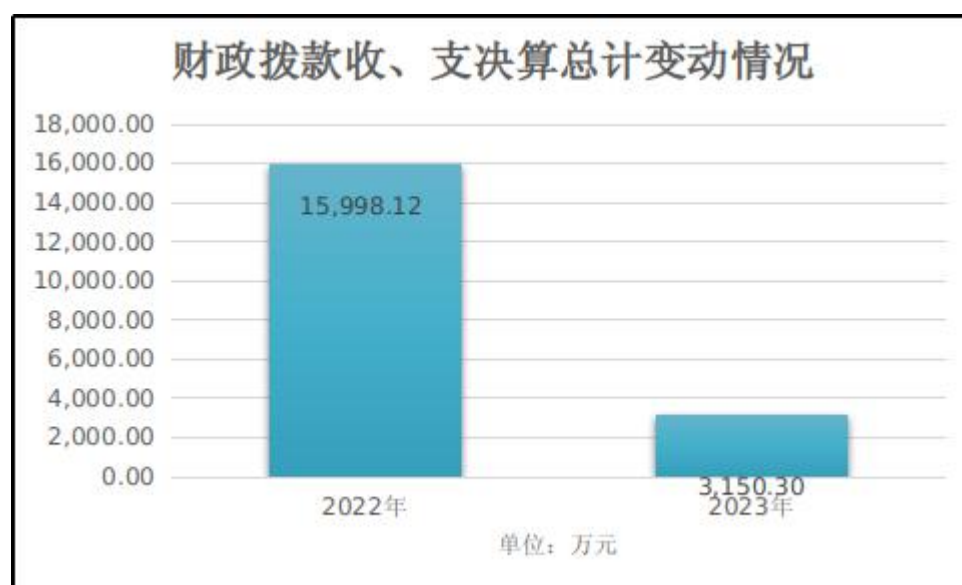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184.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0.42 万元，占 32.99%；项目支出 2133.9 万元，占 67.01%。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150.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2847.82 万元，下降 80.31%。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2 年承办省十四运会，各项办赛及体育中心场馆建设支出较大，2023 年办赛及场馆建设支出大量减少，因此 2023 年收支较 2022 年大幅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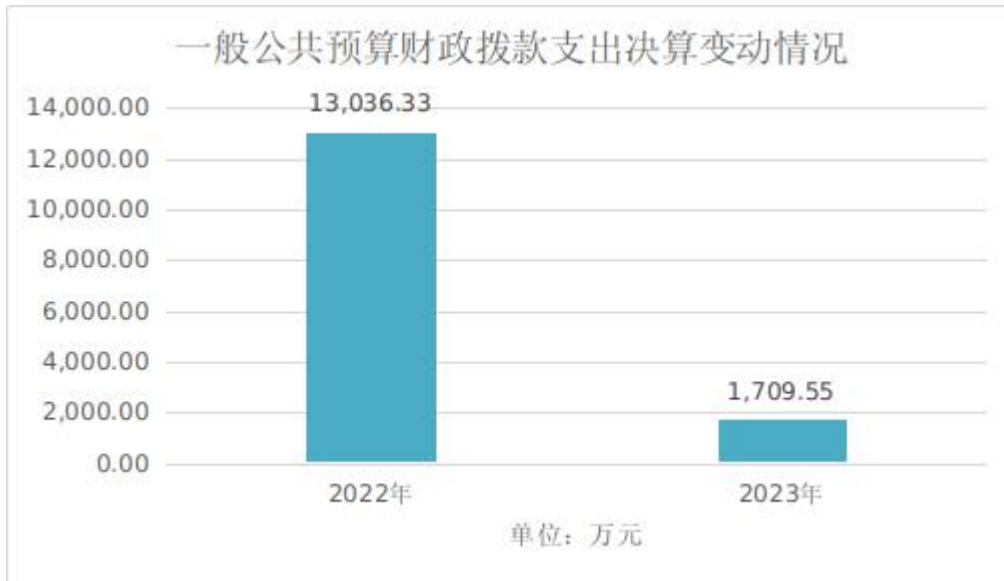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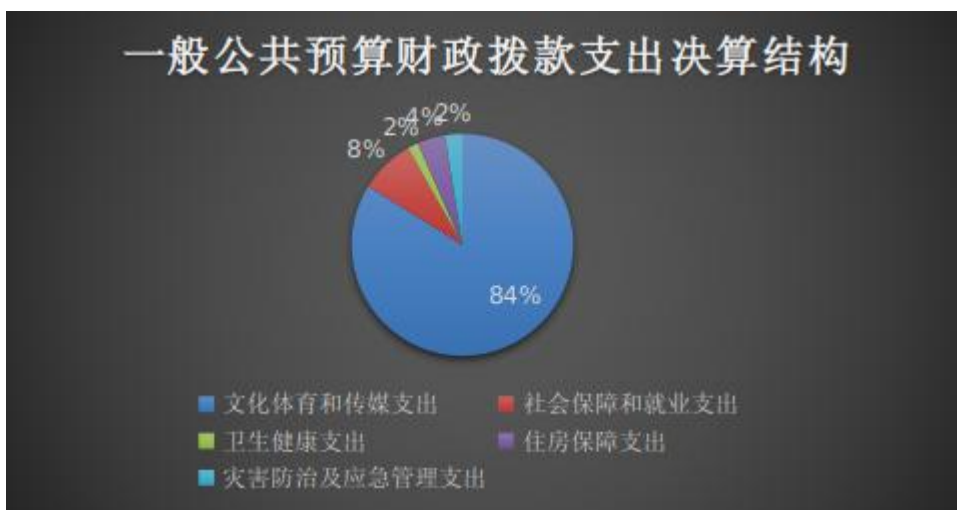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09.5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3.68%。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326.78 万元，下降 86.89%。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2 年承办省十四运会，各项办赛及体育中心场馆建设支出较大，2023 年办赛及场馆建设支出大量减少，因此 2023 年收支较 2022 年大幅降低。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09.5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434.17万元，占83.8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5.76万元，占7.94%；卫生健康支出27.07万元，占1.58%；住房保障支出68.9万元，占4.0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3.65万元，占2.55%。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709.55，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体育（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6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体育场馆（项）：支出决算为 831.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3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83.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3.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0.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0.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64.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住房保障（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43.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09.5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30.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86.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

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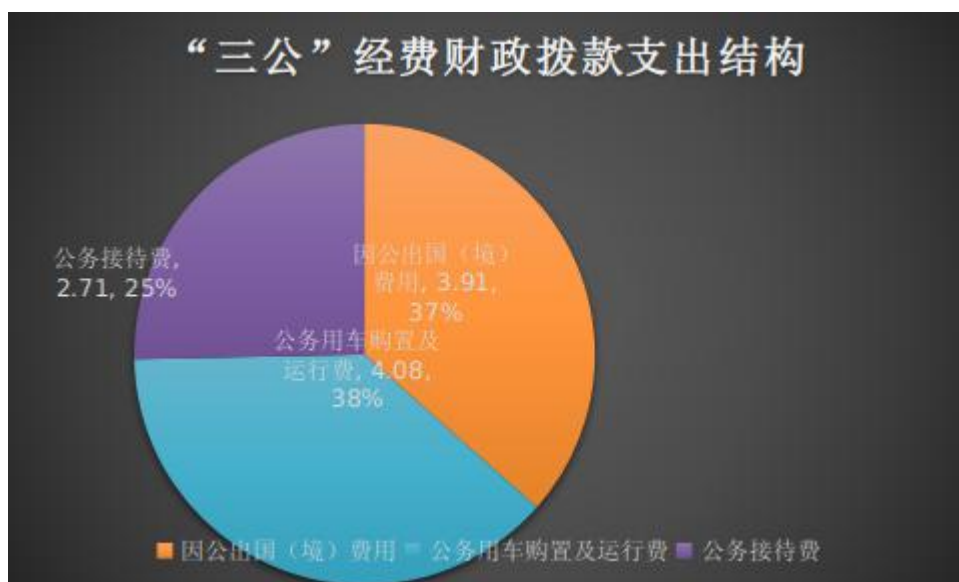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7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增加5.73万元，增长115.29%。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3.91万元，占36.5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08万元，占38.1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71万元，占25.33%。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3.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3.91 次，出国（境）2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 3.91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1. 跟随乐山市文旅局前往香港参加旅展。2. 随市领导前往香港、澳门考察调研。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1.16 万元，增长 39.73%。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08 万元。主要用于体育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0.66 万元，增长 32.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71 万元，主要用于体育工作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4 批次，323 人次，共计支出 2.71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省体育、各市州来乐调研。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40.75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乐山市体育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6.98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0.88 万元，下降 0.63%。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乐山市体育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0.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9.9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39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体质监测器材和体育中心户外健身器材。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乐山市体育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主要是用于开展体育工作。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体彩公益金、省级体育专项资金等 26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6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 26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乐山市体育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乐山市体育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款）...（项）：指.....。

10. 外交（类）...（款）...（项）：指.....。

11. 公共安全（类）...（款）...（项）：指.....。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款)...(项):指.....。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款)...(项):指.....。

16. 卫生健康(类)...(款)...(项):指.....。

18. 城乡社区(类)...(款)...(项):指.....。

19. 农林水(类)...(款)...(项):指.....。

20. 交通运输(类)...(款)...(项):指.....。

25. 住房保障(类)...(款)...(项):指.....。

2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

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乐山市体育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

2019年2月14日,根据《中共乐山市委 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乐山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乐委发〔2019〕2号)文件精神,批准组建乐山市体育局。根据市委编委《关于调整市体育局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乐编发〔2020〕18号),经市委编委会议审议同意,对市体育局机构编制进行了调整,共设6个内设机构:办公室、群众体育科、竞技青少科、经济科、赛事产业科、机关党委;1个下属单位:市体育中心。

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 拟订全市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和规范性文件,研究发展中的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和体制改革落实。

2. 统筹规划全市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全市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

3. 统筹规划全市竞技体育发展,指导体育训练、体育竞

赛和运动员队伍建设，负责组织协调市级综合性运动会的竞赛工作，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

4. 统筹规划全市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指导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工作。

5. 拟订全市体育产业发展政策，培育和管理体育市场，发展体育产业，监督指导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和体育竞赛表演活动；指导全市体育场馆规划建设、维修改造及开发工作；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负责协调指导全市体育彩票销售工作。

6. 推进体育文化建设，指导、管理体育外事有关工作，组织开展体育对外交流与合作。

7. 指导全市体育科研、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工作；负责组织、监督全市体育运动中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

8. 组织参加和承办市级以上综合性运动会和体育竞赛。

9.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0.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用心用情办实事，全民健身普惠可及

坚守为民初心，大力实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补短、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全域化、全民健身组织全覆盖等六大行动，加快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全民健身遍

布城乡、惠及全民。

加快体育公园、全民健身中心等项目包装、建设，创新制定《乐山市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奖补方案》，推动健身设施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全年向上争取资金 2200 万元，建成市中区红雀碗等体育公园 2 个、井研县马踏镇等全民健身中心 16 个、夹江县东风堰大灌区骑行道等健身步道 2 条，打造市体育中心户外智能健身房 1 个，五通桥菩提山城市体育公园、沐川县城北体育公园等项目加快建设；争取资金 783.09 万元补助 14 个公共体育场馆、体育公园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累计服务群众超过 339 万人次。全力打造以市县乡三级社区运动会为重点的多层次、多元化、全覆盖的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体系。圆满举行（承办）2023 年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全国邀请挑战赛、省老运会闭幕式等赛事活动，及“健身绿道迎新春”“百城千乡万村·社区”、市直机关运动会等系列全民健身活动 190 项次，成渝双城经济圈气排球公开赛、2023 赛季乐山市足球和篮球联赛、孟获达斯彝族“村摔”、五通桥工 BA、井研 JBA 等特色品牌赛事点燃激情，参与人次达 40 万人次。大力推广《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实现体质达标赛全市全覆盖。培养发展社会体育指导员 2000 余人、群众体育引领员 8 万余人，其中在 2023 年度全省群众体育引领员“十佳百优”评选中分别有 9 人、1 人上榜。开展线下科学健身知识讲堂、讲座、培训班 40 余场次，服务 1.2 万余人。

（2）夯实基础抓提升，青少年体育和竞技体育成果丰

硕

围绕“奥运争光、全运争先”目标，大力实施金牌战略，深化体教融合，优化项目布局，提高人才发展质量和效益，竞技综合实力再次取得突破。

持续打造“乐运动·爱健康”青少年竞赛品牌，全年共举办田径、幼儿体育展示等16项次比赛活动，参与人数达9000人次；评选命名市级体育后备人才基地7个，幼儿体育基地10个，体育特色学校27所；35名运动员通过高水平运动员招生、体育单招等考入复旦大学、浙江大学等高校就读；犍为一中创建为国家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市奥林匹克学校、市国家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创建为国家后备人才基地，犍为中学、市奥林匹克学校、犍为县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创建为四川省重点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五通桥区水上运动技术学校创建为四川省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培育类）。

出台《乐山市竞技体育人才跟踪培养保障办法》《乐山市参加重大体育比赛奖励实施办法》，建立健全运动员多层次训练模式，大力实施“选星计划”，针对田径、游泳、体操等26个项目特点，突出梯队建设，加强选材组队、训练参赛和集训输送等业余训练指导，抓牢抓实后备人才培养输送、跟踪保障。全年我市注册在训人数1757人，其中有近200名运动员在省级以上专业队训练，输送人数全省靠前，人才储备数量和质量明显提升；举办田径、足球等8期培训班500余人，选派骨干80余人次参加省级以上培训。

在国际国内重大赛事上，乐山体育健儿顽强拼搏、奋勇

争先，屡获佳绩：欧紫霞、但文和邹妹容助力中国女子曲棍球队时隔 13 年再夺亚运会金牌；夏思钰获秘鲁世界杯女子步枪三姿个人冠军、获亚运会射击项目女子 50 米步枪三姿团体赛冠军；汤千慧勇夺 WTA250 香港网球公开赛女双冠军、获成都大运会网球比赛混合双打和女子团体第二名；赵红玉获成都大运会艺术体操比赛成年集体全能第一名、成年集体单项五圈第一名和球带第二名；陈根锐等 10 余名乐山籍运动员分别在全国拳击、花样游泳等多个项目中斩获冠军。

（3）融合创新添活力，体育产业快速发展

依托乐山乐水优势，大力实施“体育+”战略，积极做好高端赛事引进和本土品牌赛事打造，创新活动载体，激发消费活力，促进体育文化交流合作，推进体育产业持续发展。

坚持以点带面、示范引领，重点发展山地运动、户外拓展、养生运动等复合型户外体育旅游产品，持续加强市场主体培育，不断增强体育产业“造血”功能。“动观峨眉山”体育旅游线路获 2023 国庆假期体育总局、文化和旅游部联合推荐，马边陀螺获评 2023 中华体育文化优秀项目、峨眉山景区创建为省级体育旅游示范基地、峨眉山越野挑战赛荣获川渝体育旅游精品赛事称号，成功举办第二十五届峨眉山冰雪温泉节。引入并成功举办第九届世界传统武术锦标赛、中超联赛 3 场比赛、全国首届学青会花样游泳比赛和男排预赛、川渝健身俱乐部超级联赛等 10 余项次国际国内重大赛事，古蜀驿道城市定向越野赛、峨眉山越野挑战赛、乐山半马等嘉州烟火本土文化特色赛事相继举办，带动促进消费约

2 亿元。体育彩票销售总额达 7.88 亿元，再创新高，位居全省第五。推出两期体育消费券发放活动，全市 240 余家体育经营业主参与，发放金额 70 万元，带动经济消费 2000 万元。

（4）旗帜鲜明讲政治，发展环境持续优化

始终坚持党对体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入开展主题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始终坚决捍卫“两个确立”，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把党中央、省委、市委的各项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体育事业各领域、各方面。

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持续加强理论武装，认真组织开展主题教育，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度、党组会会前学法制度，通过集体研讨、专题辅导、“三会一课”等多种形式、引导全局系统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以党的最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工作、推动实践。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研究制定实施意见，认真查找关键岗位、重要领域风险点，制定风险环节和防范措施，坚持每季度专题研究推进，强化风险防范化解。

强化体育行业安全监管，紧盯赛事活动、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备战训练、公共体育场馆、消防、疫情防控等行业重点部位、领域，深入开展专项行动 10 余次，全面排查整治问题 50 余个。出台《乐山市经营性游泳场所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强化与公安、卫健、消防等部门联动执法，筑牢安全底线。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15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09.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40.75 万元。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3150.3 万元，其中基本财政拨款支出为 1016.4 万元，项目财政拨款支出为 2133.9 万元。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乐山市体育局 2023 年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和政府工作重点，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积极履行职责职能，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不断优化。

预算执行方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性支出总额控制基本在预算总额内，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2023 年“三公”经费 10.69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为 2.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3.91 万元，未超过年初控制数。项目资金方面，根据年度工作安排编制完成 2023 年体育项目支出安排。同时我局根据项目内容客观真实编报绩效目标，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项目执行符合绩效目标。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1. 整体情况

2023年我局严格执行年初预算安排，规范管理。根据项目特点、工作计划及相关实施方案，严格执行预算进度，合理安排资金，无违规支出。

2. 100万以上项目：共11个（体育局机关3个，体育中8个）

项目1：大型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专项补助资金（体育中心）

绩效目标：1、场馆和区域内的公共体育场所和设施免费、低收费向社会开放；2、保证每周开放时间35小时以上，全年开放时间330天以上；3、场馆所有户外公共区域及健身器材全年免费开放；4、场馆对年满60周岁以上老年人、残疾人、学生、军人、消防救援人员八折优惠开放；5、场馆在全民健身日（每年8月8日）全面免费向社会开放。

该项目收入380.6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支出380.6万元，执行率为100%。绩效目标全面完成。

项目2：大型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专项奖补资金（体育中心）

绩效目标：1、场馆和区域内的公共体育场所和设施免费、低收费向社会开放；2、保证每周开放时间35小时以上，全年开放时间330天以上；3、场馆所有户外公共区域及健身器材全年免费开放；4、场馆对年满60周岁以上老年人、

残疾人、学生、军人、消防救援人员八折优惠开放；5、场馆在全民健身日（每年8月8日）全面免费向社会开放。

该项目金额 122.79 万元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122.14 万元，执行率为 99.5%。资金剩余的原因是支付账户户名错误，银行退回，退回资金已在 2024 年 1 月完成重付工作。绩效目标全面完成。

项目 3: 2022 年省级体育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体育中心）

项目绩效：完成 2022 年体育助学资助经金发放；完成省十四运艺体、足球甲组、足球女子乙丙组、五人制足球、网球青少年项目及网球群众项目办赛任务；补助市体育中心场馆及室外健身场地改造项目 1776 万元。

该项目金额 2098.57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68.64 万元，执行率为 12.8%。项目结余 1829.93 万元，未完成支付的原因是改造项目未完成工程结算审计。助学金及办赛任务绩效目标全面完成，市体育中心场馆及室外健身场地改造项目已验收投用，待工程结算审计完成后支付。

项目 4: 2020 年洪涝灾害后恢复重建中央财力补助资金（体育中心）

绩效目标：体育中心场馆加固，改造体育中心场馆设施，提高承接大型比赛活动能力，完善体育健身项目，提升健身环境。

项目金额 518.98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43.65

万元执行率为 8.4%，资金结余 475.33 万元，未完成原因是提升改造项目工程未完成结算审计。

项目 5：2021 年 1-12 月和下达 2022 年 1-3 月体育彩票公益金地方分成资金（体育中心）

绩效目标：完成 2022 年乐山市第六届幼儿足球展示活动、71 届假日体育、2022 年乐山市老干部趣味体育活动、乐山市全民健身云健步走比赛等赛事活动；完成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金额 668.39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47.99 万元，执行率为 7.2%，结余 620.4 万元，未完成原因是提升改造项目工程未完成结算审计。

项目 6：2021 年 4-6 月市本级体彩公益金（体育中心）

绩效目标：保障全民健身活动--圆满完成赛事活动，推动健身活动的开展，全民健身设施及器材购置、维护。

项目金额 278.54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90.972 万元，执行率为 32.7%，结余 187.568 万元，未完成原因是政府采购项目还未全部完成。

项目 7：2022 年 7-9 月市本级体彩公益金（体育中心）

绩效目标：完成体育中心场馆及室外健身场地改造项目、体育器材购置；承办乡村（社区）运动会，承办假日体育活动；完成体育中心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国民体质监测工作。

项目金额 428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45.99 万元，执行率为 10.75%，结余 382.01 万元，未完成原因是场馆及室外健身场地改造项目未完成结算审计。

项目 8：体育中心改造提升项目（体育中心）

绩效目标：完成体育中心场馆及室外健身场地改造项目、体育器材购置；承办乡村（社区）运动会，承办假日体育活动；完成体育中心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国民体质监测工作。

项目金额 2000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23.4653 万元，执行率为 1.2%，结余 1976.5 万元，未完成的原因是改造项目未验收，待验收完毕后完成支付工作。

项目 9：2022 省体育发展专项第二批（体育局机关）

绩效目标：完成四川省田径协会 2021 年“跑遍四川”UTSC 越野跑系列赛启动仪式暨美女峰站（首站赛事）活动和 2023 年全省“三大球”城市联赛参赛任务，完成省十四运赛事相关资金支付。

该项目金额 628.63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596.7 万元，执行率为 94.92%。项目结余 31.92 万元，其中 15 万元结余资金为三大球部分参赛经费，在 2024 年进行支付，其余资金为已完成项目结余资金，不再使用。绩效目标全面完成。

项目 10：2021 年 1-12 月和下达 2022 年 1-3 月体育彩票公益金地方分成资金（体育局机关）

绩效目标：推动“三大球”发展，体育协会赛事经费 32 万元；援建一批体育健身设施，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该项目金额 133.05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94.51 万元，执行率为 71.03%。项目结余 38.54 万元，部分协会组织开展的全民健身赛事未能按时举行。

项目 11：2022 年 10-11 月体彩公益（体育局机关）

绩效目标：援建市级 6 个相关单位健身器材，完成承办 2023 年全国桥牌锦标赛经费（第二笔）、开展第二期“活力乐山·乐享运动”乐山市体育消费券发放活动经，组织开展各类全民健身赛事，推动全民健身活动。

该项目金额 178.49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82.12 万元，执行率为 46%。项目结余 96.37 万元，结余原因为器材采购经费和部分赛事活动经费尚未支付，预计在 2024 年完成支付。

（三）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市体育局对照自评项目进行研究和分析，各科室积极参与，按照自评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针对在自评过程发现问题，认真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乐山市体育局按照绩效评价的要求对 2023 年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开展了自评,综合评价结果好。自评得分 100 分。单位基本支出预算,保障了机关日常正常运转,项目支出预算认真履行好部门职能职责,发挥了项目资金的作用,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二) 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内容不够精细。有的预算支出项目具有预测性和不确定性,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资金存在增减变化。

(2) 部分项目支付进度较慢。因体育中心改造提升项目工程结算审计尚未完成,导致项目资金支付进度较慢,影响资金效益发挥。

(三) 改进建议。

(1)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编制本年预算,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偏差。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的分析,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 加大对重点项目的工作力度,严格按项目实施进度,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3) 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财务管理质量。严格按《会计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规定执行财务核算,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执行支出标准,严把支出关口,严控“三公”经费,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运行和规范。

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部门打分	备注
部门 预算 项目 绩效 管理 (70 分)	目标 管理 (40 分)	10	是否开展部门内部绩效目标审核工作。	部门组织对本部门(含下属单位)绩效目标开展内部审核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10	
		10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	1. 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绩效目标编制规范完整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 绩效指标编制细化量化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4. 绩效指标编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5.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10	
	目标 实现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整体支出实际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10。	10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预算项目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实际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	10	部门 自评 范围 为部 门所 有纳 入绩 效目 标管

					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0。		理的 部门 预算 项目
动态 调整 (20 分)	支出 控制	10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 定额公用支出控制 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 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得10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得5分，偏差度超过20%的，不得分。	10	
	及时 处置	5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 运行监控后，将绩 效监控结果应用到 预算调整的情况。		绩效运行监控未发现问题 或对发现问题提出预算收 回、调整处置意见并加以落 实的得5分。如存在未及时 处置落实的，按未进行问题 整改的项目数量/监控发现 问题的项目总数*5分扣 分，直至扣完。	5	
	执行 进度	5	评价部门在6、9、 11月的预算执行 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 11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 80%、90%、90%，即实际支 出进度分别达到40%、 67.5%、82.5%。 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 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 得1分、2分、2分，未达 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 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 算得分。	5	
完成 结果 (10 分)	资金 结余 率 (低 效无 效 率)	5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 年终资金结余情 况。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 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 算项目总数*5。	5	
	违规 记录	5	根据审计监督、财 会监督和部门自查 结果反映部门上一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 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出 现未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	5	

				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存在相关问题。	子相关要求,以及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等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绩效 结果 应用 (30 分)	内部 应用 (10 分)	预算 挂钩	10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情况纳入内部考核体系,得5分;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10	
	信息 公开 (10 分)	自评 公开	10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10	
	整改 反馈 (10 分)	问题 整改	5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 进行整改,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5	
		应用 反馈	5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5	
扣分项(10分)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局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部门整体自评得分						100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4-6月体彩公益金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乐山市体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体育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7.28		37.28		1		
其中：财政拨款	37.28		37.28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及各项体育赛事，提升体育影响力			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及各项体育赛事，提升体育影响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 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人数	≥300人	500人	20	20	
	质量指标	安全无事故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9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体育影响力	定性	有效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赛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7-9月体彩公益金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乐山市体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体育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7.56		90		0.922509225		
其中：财政拨款	97.56		90		0.922509225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及各项体育赛事，提升体育影响力				圆满完成全民健身活动及各项体育赛事，提升体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 分析
得 分					10	99.23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9.225092251	10	9.2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人数	≥300人	500人	20	20	
	质量指标	安全无事故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9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体育影响力	定性	有效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赛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省体育发展专项第二批	年度:					
主管部门:	乐山市体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体育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28.63	596.7	0.949207006				
其中：财政拨款	628.63	596.7	0.949207006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四川省田径协会2021年“跑遍四川”UTSC越野跑系列赛启动仪式暨美女峰站（首站赛事）活动和2023年全省“三大球”城市联赛参赛任务，完成省十四运赛事相关资金支付。			圆满完成四川省田径协会2021年“跑遍四川”UTSC越野跑系列赛启动仪式暨美女峰站（首站赛事）活动和2023年全省“三大球”城市联赛参赛任务，完成省十四运赛事相关资金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	99.49	项目已完成， 剩余资金不再使用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9.492070057	10	9.49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乐山半程马拉松	年度:					
主管部门:	乐山市体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体育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1.5	11.5	1				
其中：财政拨款	11.5	11.5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3年半程马拉松比赛			圆满完成2023半程马拉松赛事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 分析
得 分					1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赛人数	≥500人次	550人次	20	20	
	质量指标	安全无事故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95%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体育影响力	有效提升体育影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赛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公室维修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乐山市体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体育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9	1.09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9	1.09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因8.18洪水，原体育局办公区域全部淹没，现临时借用体育中心体育馆附属设施办公，为保障正常办公秩序，需重新装修后投入使用。办公区域面积约3000平方米，按每平方米100元估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 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场所修缮面积	"≤3000平方米	1000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85%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100.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修缮成本	≤20万元	小于20万元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度	≥85%	100%	10	10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市体育协会管理经费		年度:				
主管部门:	乐山市体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体育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		
其中：财政拨款	15		15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市33个体育协会运行进行监督管理指导			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 分析
得 分					1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日常工作运作	≥90%	100%	30	30	
	质量指标	协会数量	=33个	33个	30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协会正常运行	≥9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各协会满意度	≥90%	100%	20	20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年度:					
主管部门:	乐山市体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体育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35	4.35	1				
其中：财政拨款	4.35	4.35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体育局宿舍管网维修，保障日常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 分析
得 分					1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100米	120米	30	3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正常居住要求	≥95%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1-12月和下达2022年1-3月体育彩票公益金地方分成资金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乐山市体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体育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33.05		94.51		0.710334461		
其中：财政拨款	133.05		94.51		0.71033446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三大球”发展，体育协会赛事经费32万元；援建一批体育健身设施，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有效推动三大球发展，健身一批健身设施，满足群众健身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	97.1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7.1	10	7.1	部分协会组织开展的全民健身赛事未能按时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活动	≥9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及时性	≥9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圆满完成	≥9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体育发展	定性	有效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10-11月体彩公益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乐山市体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体育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78.49		82.12		0.460081797		
其中：财政拨款	178.49		82.12		0.460081797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援建市级6个相关单位健身器材，完成承办2023年全国桥牌锦标赛经费（第二笔）、开展第二期“活力乐山·乐享运动”乐山市体育消费券发放活动经，组织开展各类全民健身赛事，推动全民健身活动。			圆满完成各项赛事活动及健身器材购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	94.6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4.600818	10	4.6	结余原因为器材采购经费和部分赛事活动经费尚未支付，预计在2024年完成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赛事数量	≥2场	2场	20	20	
	质量指标	各项活动完成质量	≥9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9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体育影响力	有效提升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95%	10	10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运会部室专项经费	年度:					
主管部门:	乐山市体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体育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9	57.15	0.642134831				
其中：财政拨款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省十四运办赛任务			圆满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 分析
得 分					100	96.41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64.21%	10	6.41	剩余资金 为项目结 余资金， 不再使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比赛任务完成率	≥95%	100%	20	20	
	数量指标	举办比赛次数	≥65项次	65	20	20	
	数量指标	参加比赛人数	≥20000人	30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锻炼青少年队伍	≥95%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体育影响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赛事保障满意度	≥90%	100%	10	10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体育局-中超联赛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乐山市体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体育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3		7.57		0.582307692		
其中：财政拨款	13		7.57		0.582307692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中超联赛			圆满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	95.82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5.823076923	10	5.82	剩余资金为项目结余资金，不再使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赛事场地	≥3场	3场	20	20	
	质量指标	完成效果	≥9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9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体育影响力	有效提升体育影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95%	10	10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